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Januar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267 (1999)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3 年 1 月 20 日
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390 (2002) 号决议第 6 段转递格鲁吉亚国家安全委员会下属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编写的关于格鲁吉亚政府各机构最近开展的反恐怖主义活动的报告(见附件)。

常驻代表
列瓦兹·阿达米亚 (签名)

2003年1月20日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委员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关于格鲁吉亚政府各机构最近开展的反恐怖主义活动的报告

为执行联合国组织 2001 年 9 月 28 日第 1373 号决议，也为完成格鲁吉亚在国际反恐怖主义战斗中的合作活动方案，格鲁吉亚国家全部在过去 6 个月中开展了下述共同活动。

批准采取适当的控制活动，以防止利用人道主义、宗教和文化组织为恐怖主义分子提供资助，具体而言：

由于所通过的措施，格鲁吉亚境内的“Al-Haramanei”、“世界穆斯林青年大会”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阿萨拉姆”等激进伊斯兰教徒组织的活动被制止。这些著名组织的首脑和活动分子被视为不受格鲁吉亚欢迎的人，而且他们也受到了边境管制。

除此以外，把激进伊斯兰和瓦哈比宣传材料带进格鲁吉亚境内的企图不止一次被挫败，特别是因为已完成一些活动，还挫败了一个伊斯兰组织的使者要进入第比利斯的企图，他们的目的是要在潘基西峡谷传播“瓦哈比派”。著名人物在第比利斯机场被扣留，他们携带的印有“圣战”呼吁的黑旗、“瓦哈比派”的文献材料和一个激进伊斯兰组织的电视台“哈卡克电视”制作的光盘、发出圣战呼吁的录音材料被没收。上述人员都被逐出格鲁吉亚领土，并受到边境管制。上述激进伊斯兰组织的成员试图创建不同类型的组织以贯彻他们的意图，具体而言，荷兰的 Ismail Imad Eldil Bakri 已经被揭露，他是一个激进伊斯兰组织的活跃成员，试图通过总部设在格鲁吉亚的“格鲁吉亚医药公司”协助“圣战者”在车臣进行战斗。该人的活动受到了边境管制。

调查和侦察活动经常进行，以便制止创立于格鲁吉亚国内外为恐怖活动提供资金和各种援助的组织和利益集团，具体而言：

基地设在格鲁吉亚的所谓“和平进军和国际维持和平倡议”组织的活动被制止。这个组织由车臣人建立，并在格鲁吉亚的主管机关进行了正式登记。根据所获资料可以断定，该组织的真正目的与正式登记的目的不同，它意在组织大规模的非暴力示威，鼓吹宗教和民族仇恨。该组织的活动已根据法律预定程序予以制止。

目前正开展适当活动，以彻底遏制车臣人正式成立的人道主义组织“Madli”。该组织的财源及其与不同伊斯兰组织的联系已被发现。为了揭露“Madli”可能违法的活动和文件，在外国同行的协助下，正在审查该组织的活动。对“伊斯兰国际人道主义组织”也进行了类似活动。有关这一组织的活动分子的数据已经确定，他们试图在格鲁吉亚境内扩展活动。目前正努力查明他们与各个激进伊斯兰组织的联系。

国家安全部对由格鲁吉亚进入其他国家的恐怖主义分子展开了实施侦察活动，具体而言：

2002年7月14日，扣押了俄罗斯联邦公民 A. Dekushev，他参加了1999年9月8日和13日莫斯科两起高楼爆炸事件，造成233名居民和150名其他人员受伤，是俄罗斯执行机构的通缉犯。格鲁吉亚检察长办公室答应了俄罗斯检察长办公室将该人引渡的要求，于今年7月14日将他引渡；

接报土耳其公民 Metin Elfer 已将引发爆炸材料的装置带入格鲁吉亚。他承认试图把所说装置带入潘基西峡谷。此人已被引渡给土耳其，在那里将对他进行刑事审讯；

从执行角度看，已接到引人注意的情报，说恐怖主义分子计划在俄罗斯联邦北高加索地区采取行动。恐怖主义集团所用标志和有关他们可能建立联系的资料，都已传给了俄罗斯特别事务处。

在格鲁吉亚高山地区，有几个北高加索人武装团体被扣押，其成员非法穿越了格鲁吉亚边境。经调查发现，这些被扣押人员与俄罗斯激进伊斯兰恐怖主义组织有联系。后来有5个人被引渡给俄罗斯，因为俄罗斯检察长办公室已掌握了他们从事犯罪活动的可靠证据。

现今正在讨论将几个车臣人引渡到俄罗斯的问题。被捕人员预知现行规章和国际规范，可能会在格鲁吉亚司法机构抗议将他们引渡的决定。

关于2001年9月11日在美国实施的恐怖行为，目前正与独联体和其他国家的特别事务处伙伴联合开展调查工作，以揭露和制止国际恐怖主义组织成员的活动。根据国际合作渠道提供的情报，有30多个人受到通缉。他们受到了边境管制，目前正开展调查和侦察活动，以查明他们所在地点。

格鲁吉亚国家安全部下属各单位和内务部下属各单位及其他执法机构，都积极参加了一些行动。在交换正式情况时积极利用格鲁吉亚外交部的各种手段。

因为开展切实可行的复杂活动，有54人被逐出格鲁吉亚，因为这些人伊斯兰极端分子和恐怖主义组织有联系，其中24人是土耳其公民，4人是英国公民，1人是德国公民，2人是法国公民，11人是约旦公民，7人是伊朗公民等等。

我们与阿塞拜疆国家安全部合作，以便找出和审查马尔内乌利可能与国际伊斯兰组织有联系的人。

由于完成某些活动，才可能释放大不列颠公民欧洲联盟金融问题专家 Peter Shaw。

现在获得了不少有关恐怖主义组织“基地”网络成员、有关阿富汗“塔利班”训练基地及有关所谓“圣战者”和雇佣士兵路线的重要情报。

鉴于潘基西峡谷的具体地形和特点，在那里进行大规模行动，不用事先开展准备工作，就会取得特别重大的结果。

经过事先准备（美国合作伙伴在准备工作中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采取强制实施办法，就得以抑制军事组织和犯罪集团。

开展反恐和打击犯罪活动之后，车臣战地指挥官及其同伙离开了潘基西峡谷。在这次行动之后，拘留了 57 人，对其中超过 24 人因非法越过格鲁吉亚边境以及与国际恐怖组织合作而提出刑事案件。24 人因各种犯罪行为着逮捕。在潘基西峡谷藏匿的武器中发现大量自动武器、战斗物质、反坦克和高射武器。

12 月 6 日，在拉戈待希执行了反恐行动，安全部特工队消灭了 5 人，该团伙因在莫斯科组织恐怖行动而遭通缉。

在卡巴勒村和拉戈待希两地之间的公路上，而安全部特工队阻击了该团伙，将其包围并向空中鸣枪警告。恐怖分子一方开枪回击。因双方开火，特工队一名战士受伤。恐怖分子手持自动武器和炸弹。他们还有所谓“萨希德腰带”自制爆炸装置。一名恐怖分子使用了这种装置，将自己炸死。在这次特别行动中，四人在行动地点被杀。1 人受重伤，当天夜里晚些时候死亡。特工队一名受伤战士的生命已经脱离危险。国家安全部掌握了该恐怖团伙的行动情报。现已获悉，这些恐怖分子是卡拉奇人。他们炸坏莫斯科的房屋，已经遭到俄罗斯联邦安全委员会和刑警组织的通缉。恐怖团伙的成员从俄罗斯转移到潘基西峡谷，进行了长期隐蔽。在若干搜集行动情报的活动之后，安全部挑动他们行动。他们离开格鲁吉亚领土，前往格鲁吉亚-阿采里边界。根据目前的情况，他们将劫持人质，然后离开格鲁吉亚。

现已查明三名卡拉奇人的身份。他们是：

1. Tigar Bajiev——该恐怖团伙的首领，精神之父——“埃米尔”（他已自我爆炸）；
2. Timur Batchaev——莫斯科恐怖行动的组织者；
3. Rashid Khubiev——莫斯科恐怖行动的参与者。

初步情报表明，该团伙有人指挥卡拉奇的恐怖分子。目前正在查明他们的身份。上述行动具有长期性质。格鲁吉亚执法机构将尽力查明实情，加强潘基西峡谷以及整个国家的法制。

安全理事会 2001 年 9 月 28 日第 1373 号决议规定，联合国会员国有责任采取措施防止恐怖行动，因此，必须采取预防措施，并且加重对犯罪行为的惩处。

格鲁吉亚司法部已经编制一套法律，以便修改并列入《格鲁吉亚刑法》和《格鲁吉亚刑事诉讼法》。

《格鲁吉亚刑法》经修改和增列的条款规定，第 323 条（恐怖行为）、第 327 条（建立、管理或参加恐怖组织）和第 328 条（与外国恐怖组织或附属组织有联系）都加重了对恐怖罪行的刑事制裁。经过修改之后，《格鲁吉亚刑法》第 12 条规定，将恐怖罪行视为重罪，因此，刑事责任将包括上述犯罪的筹备行为，因为《刑法》第 18 条规定，在筹备重罪时便产生刑事责任。而

此外，《刑法》建立了一项新的罪行——网络恐怖主义。《刑法》将考虑利用非法手段使用威胁以及获得和使用受法律保护的计算化信息的信息的责任，如果这种行动危害社会安全、国家战略政治和经济利益，其目的是恫吓民众和(或)对政府机构施加压力。

考虑到新的犯罪行为——网络恐怖主义，第 324 条(技术恐怖主义)据此增列了符合规定的情势，并考虑了造成破坏或导致明显后果的同类行动的责任。

依照《格鲁吉亚刑事诉讼法增编》的法律草案，《格鲁吉亚刑事诉讼法》第 190 条(扣押财产的目的和依据)增加了第二部分，其中规定，由情报证明在犯下恐怖主义罪行和严重罪行时使用了某种财产，可以扣押准备犯下这种罪行时所使用的这种财产。

格鲁吉亚政府讨论上述法律，并表示满意，已将这些法律已交给议会。2002 年议会立法工作的秋季项目表明，议会秋季会议将讨论这些法律。

我国在从美利坚合众国大使馆获得情报的基础上，继续从格鲁吉亚银行办事处获得关于恐怖集团及其赞助者的情报。同以往一样，银行系统没有发现这种帐户。目前尚未解决冻结帐户的机制问题，我们试图将这个问题同反洗钱的措施相挂钩。如你所知，依照格鲁吉亚总统 2002 年 4 月 7 日关于反“黑钱合法化”的第 395 号决议，设立了机构间协调小组。由于该小组开展工作起草了适当的法案，并在政府会议上进行了讨论，不久将送交议会。根据格鲁吉亚国家银行的建议，法律草案中考虑到透露与恐怖主义有关的交易的规定，同时，金融监测处负责冻结此类帐户，这种做法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反恐措施的要求。

现已采取某些步骤，以便提高监测和颁发许可证的效率。格鲁吉亚国家银行依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建议，执行了“主管人员资格标准”。值得指出的是，已经向议会提交了《商业银行法》，供作第三次讨论。这样，就可以确定关于银行业主和监测成员的规定。这些规定意味着剥夺犯罪分子利用银行部门的机会。令人遗憾的是，目前还不能获得格鲁吉亚议会成员支持这些举措，尽管关于管制银行的国际标准以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欧洲理事会的建议考虑到国家银行有权拒绝接受关于改变管制商业银行办法的建议。

今年 4 月收到的资料表明，必须执行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既定国际标准(洗钱问题金融行动工作队第 8 项特别建议)。这些标准要求各国批准并实施联合国各项文书，特别是批准联合国 1999 年关于“禁止资助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并实施联合国安理会第 1373 号决议。还必须批准斯特拉斯堡公约。

尽管有关国际公约没有得到批准，我国冻结于恐怖主义有关的帐户的可能性很有限，但是，格鲁吉亚国家银行继续与美利坚合众国大使馆和财政部积极合作，并且从它们获得有关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的情报，对这些人员可能在商业银行开设的帐户进行审查。9 月 11 日以来，没有发现银行系统中有任何恐怖分子的帐户。

值得指出的是，批准各项国际公约以及确定反“洗钱”的法律将提高国家银行参与恐怖活动的效率。
